

请输入搜索关键词



政府信息
公开指南



法定主动
公开内容

联系我们

机构职责 +

政策法规 +

规划计划 +

财政信息 +

政务服务

其他 -

工作动态

通知公告



政府信息
公开年报

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

索引号: 11440300MB2D28519C/2021-00021	分类:
发布机构: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	成文日期: 2021-01-15
名称: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光明区2021年“小升规”企业培育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	
文号:	发布日期: 2021-01-15
主题词:	

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光明区2021年“小升规”企业培育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发布日期: 2021-01-15 浏览次数: 1120

根据《光明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及配套措施相关规定,为做好2021年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受理工作,现启动光明区2021年“小升规”企业培育资助项目申报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受理项目

“小升规”企业培育资助项目

二、受理范围

2019年3月至2019年12月首次新增纳入本区统计数据库的有资质的建筑业企业、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、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和住宿餐饮业企业;

三、受理日期

网络填报受理时间。2021年1月19日9:00至2月1日18:00(工作日)

(注:超过网络填报受理的截止时间,不再受理新提交申请。网络填报受理截止前已在线提交申请,但后经初审被退回修改的,可于书面材料受理截止前再次提交修改后的申请进行初审,初审通过后方可提交书面材料)

书面材料受理时间。2021年1月20日9:00至2月2日18:00(工作日)

(注:网上初审通过后请及时提交书面材料,成功提交书面材料的项目才算完成申报)。

四、申报系统网址

(一)线上提交申请:登录深圳市光明区企业服务门户在线填报申请书,网址:

<http://203.91.35.46:8085/companyPortal/#/>。请企业按照申请指南准备申请材料,在提交申请后

请耐心等待初审通过，审核结果会以短信形式通知企业；若申请未通过初审被退回，请按照相关意见及时修改。

(二) 提交书面材料：待申请通过初审后，从深圳市光明区企业服务门户导出带水印的《光明区“小升规”奖励项目申请表》及附件材料。请制作一份目录，非空白页（含封面）连续编写页码，一式1份，A4纸正反面打印/复印并胶装成册。**所有材料均需加盖申请单位印章，多页的加盖骑缝印章。**

(三) 书面材料受理地点：深圳市光明区招商科技园A3栋B座2楼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服务中心212室。

五、受理依据

- (一) 《深圳市光明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及配套措施（深光府规〔2019〕14号）；
- (二) 《深圳市光明区企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操作规程》。

六、咨询答疑

- (一) 政策咨询：QQ群：682950879，电话：21388808；
- (二) 申报系统技术咨询：QQ号码：2577372164、手机号码：13155836338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(一) 同一企业同类事项满足光明区多项政策（包括光明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政策等）支持条件的，按“就高原则”只支持一项。

(二) 杜绝中介，一经发现，拒绝受理。

(三) 我局从未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项目的资金申报事宜，请项目单位自主申报项目。我局将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程序受理申请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如有任何机构或个人假借我局工作人员名义向企业收取费用的，请知情者向我局举报。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1年1月15日

附件：

1. [附件：1.光明区“小升规”企业培育资助项目申报指南.docx](#)
2. [附件：2.光明区“小升规”奖励项目申请表.docx](#)
3. [附件：3.光明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.pdf](#)
4. [附件：4.企业服务平台（企业端）操作手册.docx](#)